# 與原本資料相4

\*

盆

公職候選人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K 1 2 1 4 0	年	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選舉種類 縣長 選舉區 苗票縣	苗栗縣苗栗市嘉盛里育英街	苗栗縣苗栗市嘉盛里育英街	(03) 35 行動 0915-55 雷 話		2 4 0	3 6 9	3 7 1	3 7 9	3 7 9	
		68 年						身	2 2	2 3		-		
	-	田田園園		磐 [11] 年			孙	國民	K 2 2	K 2 2	K 1 2	K 2 2	K 2 2	
	-	4 年		月30日 選舉			(3/ المعال (3/ الم	出年 月日	.08	104.	106.	107.	108.	
<b>季料</b>		吳盛聖		民國 111 年8月			\$ 637) B	姓 名	蘇靜玲	吳 圓	异鱼	吳 程	吳 嘉	
(一)基本資料		申報人姓名		申報日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配稱調本	配偶	長女	長男	年 次女 冥	子三女	*

★申報人之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未滿二十歲者)各別所有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所定應申報之標準者,應由申報人一併申報。 ★領有國民身分證者,應填寫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於申報表基本資料欄;未領國民身分證者,應填寫國籍及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候選人財產申報基準日,以「自發布候選人登記公告日至登記常日閒任一日之財產情形。作為基準日。

(二)不動產

1. 上 港

P"		Υ			_			·		ř.
取得簡額	743, 094	464, 508	73, 800	1, 921, 860	64, 398	86, 258	127, 366	2, 909, 121	10, 879	
登記(取得)原因	贈與	贈與	贈與	贈與	Bant Agant	高民	<b>多</b> <b>地</b>	田田大場門大	B四六 相可	
登記(取得)時間	109/07/29	109/07/31	109/07/31	109/07/31	110/10/28	110/4/14	111/07/05	110/04/13	110/4/13	
所有權人	吳盛聖	吳盛聖	吳盛聖	吳盛聖	吳盛聖	异盛聖	吳盛聖	吳盛聖	吳盛聖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全部	所有權全部	所有權全部	所有權全部	1/6	1/6	3/6	所有權全部	所有權全部	
面積(平方公尺)	112. 59	258. 06	41	1067.7	344. 98	344. 98	344. 98	1703.43	6.37	
L 地 公 端	苗栗縣苗栗市上南段	苗栗縣銅鑼鄉西田洋段	苗栗縣銅鑼鄉西田洋段	苗栗縣銅鑼鄉西田洋段	苗栗縣銅鑼鄉西田洋段	苗栗縣銅鑼鄉西田洋段	苗栗縣銅鑼鄉西田洋段	苗栗縣銅鑼鄉西田洋段	苗栗縣銅鑼鄉西田洋段	
項次上	†®	2	€.	4	C)	9	- TH	∞	6	

***************************************	
\$.	
***************************************	
the the	
羰	- 11

10	苗栗縣銅鑼鄉西田洋段	227. 19	所有權全部	牙廢糧	110/11/09	阿河	300, 000
11	苗栗縣銅鑼鄉西田洋段	327.15	1/6	吳盛聖	110/10/28	BIOX.	61, 070
12	苗栗縣銅鑼鄉西田洋段	327.15	1/6	强	110/4/14	<b>第</b> 四次	81, 798
13	苗栗縣銅鑼鄉西田洋段	327.15	3/6	安殿豐	110/07/05	BEEX 場面式	120, 788
14	苗票縣大湖鄉靜湖段	91. 94	所有權全部	蘇靜玲	109/06/10	贈與	1, 682, 502
總申者	總申報筆數: 14 筆						

★「土地坐落」應填寫「〇縣(市)〇區(鄉、鎮、市)〇段〇小段〇世號」資料;若一宗土地多個地號,則每<mark>筆地號均需輸入。</mark> ★七地不論地目為何,均應申報。

★土地地號、面積與持分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逐筆填載,並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土地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者,以取得年度之土地公告現值或市價申報。

#### (二)不動產

#### (房屋及停車位) 参 2.建

	144	擊	卡	面積(	(平方公尺)	整型	範	(特分)	用	有	華	人登記	3(取得)	中国	至 記	(取得)	原因用	取得	更	(60) (国)
栗縣苗栗市南	. <del>-</del>	勢里4鄰	楚	225. 8		所有	有權全部	<u> </u>	吼	<b>6</b> 44		109	109/7/29		贈與		က	320, 300	0	
苗栗縣大湖鄉静湖村8鄰上 坪街	11/100	静湖村8鄰		126.8		所有	權	如	蘇静玲	<b>泰</b>		109	109/06/10		麗 %			121, 900	0	

魟 買,朱 無

9	 	7
866		
2.00	, ,	
.m×4		
ी		
***************************************	-	
裝		
		1

# 總申報筆數: 2 筆

★「房屋」已登記者,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確實填寫「建號」,如「○縣(市)○區(鄉、鎮、市)○段○小段○建號」;未登記者,應填寫門牌號碼並加計係 登記建物」,如無門牌號碼,應填寫「稅籍號碼」;「停車位」具獨立之所有權狀者,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確實填寫「建號」、「面積」及「持分」。

★建物及其坐落之土地,應分別填載於建物欄及土地欄。

★建物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中報目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取得年度 之房屋課稅現值或市價中報。

### (三)船船

13			
	額		
	负		
	鲊		
	母		
	原因		
	(取得)		
	700		
	間登		
	1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人登記(取得		
	.) 53		
	ζ4 		}
	在		
	严		
	搬		
	쐒		
	) 熱		
	经数		
	總噸數(長度、管		
	數(長		
	總領		
	類		
		-	
			參
			筆機
			申
	種		銀

★「船舶」指動力船舶及非動力船舶,如汽船、遊艇、漁船、帆船、舢板等而言。

★船舶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目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市價申報。

# (四)汽 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 第 頁,共 頁

٠.

淼 [p 茶 

廢	型	影		如 容 量	<b>基</b>	883	號	龜	所有	人	1113	(取得)時	時間	登記(	(取得)	原因	取得	愈	多
MERCEDES-BENS		ň	3498		A.	AFV-		-11	弘		2014. 1. 23	1. 23		調成			(超過五	7年)	
TOYOTA		25	2362		B	SMQ-		7.01	蘇静玲	- 44	2021. 6. 7	6.7		8mX +8mX			688, 000	0	

# 總申報筆數:2筆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車,亦即汽缸總排氣量逾二百五十立方公分與電動馬達及控制器最大輸出馬力逾四十馬力之二輪機器腳踏車。

★汽缸容量請參閱行車執照、牌照號碼得以引擎號碼或車身號碼代替、所有人以監理機關登記資料為準,汽車無論價值多少,均應申報。

★汽車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徐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著,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市價申報

#### (五) 航空器

型	式製造	図 籍 標 示 及 編	所有人營	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	倒	微
			1				-	I
ž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 總申報筆數: 零 筆

★「航空器」指各種飛機、飛艇及滑翔機而言,無論其價值多少,均須中報。

★航空器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中報目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市價申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んり

### 頁,共 頁

紙

幣 別	所有	人外	築	\$\$ \$\tag{8}\$	凝	雅	恭	總額	书	2	<0 ≪	赛	桊	201 201	All A
															1
總申報筆數: 零 筆															

<sup>★</sup>現金總額達新台幣一百萬元以上時,即應逐筆中報。 ★外幣現金或旅行支票須折合新臺幣時,均以申報日之收盤匯率為計算標準。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之存款) (總金額:新臺		2, 236, 387	元)	
存放機構(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幣別	所有人外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國泰世華銀行(苗栗分行)	活期储蓄存款	新臺幣	吳盛聖		1, 996, 595
國泰世華銀行(苗栗分行)	外匯綜合存款	美金	吳盛聖	115.02	3507
國泰世華銀行(苗票分行)	外匯綜合存款	人民幣	吳盛聖	7.64	33
中華郵局(苗栗中苗郵局)	活期储蓄存款	新臺幣	吳盛聖		575
農會(苗栗市農會本會)	活期储蓄存款	新臺幣	吳盛聖		62, 049
中國信託(台中分行)	活期储蓄存款	新臺幣	吳盛聖		88
中華郵局(大湖分行)	活期储蓄存款	新臺幣	蘇靜玲		15, 733
國泰世華銀行(苗栗分行)	活期储蓄存款	新臺幣	蘇靜玲		36, 699
國泰世華銀行(苗栗分行)	外匯綜合存款	人民幣	蘇靜玲	1, 3	9
台北富邦銀行(嘉義分行)	活期储蓄存款	新臺幣	蘇靜玲	194	121, 002

渱 耳,拱 紙

總申報筆數: 10 筆	2:			
<ul><li>▼「存款」包括支票存款、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儲蓄存款、 途之信託資金,包括新台幣、外幣(匯)存款在內。</li></ul>	憂惠存款、綜合存	款、可轉讓定期	存款、優惠存款、綜合存款、可轉讓定期存單等金融事業主管機關(構)核定之各種存款及由公司確定用	<b>亥定之各種存款及由公司確定用</b>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各別」之存款總額累計達新台幣一百萬元者,即應由申報人逐筆申報。 ★外幣(匯)須折合新臺幣時,均以申報日之收盤匯率為計算標準。	計產新台幣—百萬 票準。	元者,即應由申	报人逐筆申報。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tilde{\mathcal{R}}$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各別」之各類有價證券總額累計撞新臺幣一百萬元者,即應由申報人逐筆申報	「價證券總額累計差	<b>室新臺幣一</b> 百萬元	5者,即應由申報人逐筆申報。	
1.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L		

B	稱所	有人	股数	账	悒	愈	剱	4	松	幣別	川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總申報筆數:零 筆											

★上市(櫃)股票、興櫃股票、其他未上市(櫃)股票及下市(櫃)股票,均應申報,並以票面價額計算。

 $\widehat{\mathcal{A}}$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领	
<b>2</b>	
茶中	
40[44]	
雅	
√a	
#	
武	
卷	
*r\$M	
雅	
別	
斧	**
垒	
4	
鎖	
飮	
j.	
更	
争六	
數	
位	
B24	
華	
藏	
+90000	
90000	
~	
柜	
14.	
PIF	
碼戶	
rát	
*	
海	
<b>6</b> 0	

	_		
		×	

★上市(欄)或未上市(櫃)之債券均應申報,並以票面價額計算。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K

(60) Valit,	_	Y	_
(4b)			
<b>談</b> ∈			
44H			
秦			
<b>√</b> 0			
并			
+33			
築			1
40/2FH			
禁			
<u> </u>			
築			1
ı			1
₩ <del>-</del>			
4			
桓			1
<b>#</b>			
拉			
5 <u>B</u>			
題			
<b>€</b>			
但			
東	_	_	
教			
白			
5521			
華	-	-	
裁			
Kan:			
救			
岩			
<b>人</b>			
~			
柘			
\ <del>-</del>			鎌
		-	
#			*
			٠.
			裁
			報筆
			中率
25			2000年
	_	_	14;

★基金受益憑證之價額,應以桌面價額計算,無票面價額者,以申報日之單位淨值計算,無單位淨值者,以原交易價額計算。★所謂「受託投資機構」,指申報人申購甚金之「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銀行「或「證券商」。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hat{\mathcal{X}}$ 

3	稱所	单	人	位	輟	क्र	額外	泰	別新臺幣或折合新臺	臺幣總額
								3		

袋

「其他有價證券」指存託憑證、認購(售)權證、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國庫券、商業本票或匯票,或其他具財產價值且得為交易客體之證券 ★ 其他有價證券之價額,以票面價額計算,無票面價額者,應填載申報日之收盤價、成交價或原交易價額

が () K 1.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財産	極	類	項	/	作所	在	人	客類	额
	٥								T
							-		T
總申執筆數:	李 秦						- 1	1	$\neg$

★「其他員有相當價值之財產」包括礦業權、漁業權、專利權、商標專用權、著作權、黃金條塊、黃金存摺、衍生性金融商品、結構性(型)商品(包括連動債)、 高關夫球證及會員證、植栽等具有財產價值之權利或財物

★「珠寶、古道、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價額之計算,有掛牌之市價者,應填載掛牌市價,無市價者,應填載該項財產已知之交易價額 ★「珠質、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每項(件)價額達新臺幣二十萬元者,即應申報。

★「結構性(型)商品(包括運動債)」因無活絡之次級市場或公平市價,其價額計算方式以投資金額作為申報標準,每項(件)價額達新臺幣二十萬元者,即應申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新臺幣 2,406,795 元)

装

終

第 頁,共 頁

앓 装 

南山人壽	南山安寧終身壽險	毒險 N46800	异蓝星	事務	400,000	85.08.28/終身	346,826(各附約)
中華郵政	安平南倍保障終身壽險	1002	吳盛聖	郵政储蓄險 10,000		89.07.05/终身	43, 014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4						

# 總申報筆數: 16 筆

★「保險」應申報保險公司、保險名稱、保單號碼、要保人、保險契約類型、保險金額、契約始日、契約終日、外幣幣別、累積已缴保險費外幣總額、累積已繳 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額。

★「保險」指「儲蓄型壽險」、「投資型壽險」及「年金型保險」之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型壽險」指滿期保險金、生存(還本)保險金、繳費期滿生存保險金、祝壽保險金、教育保險金、立業保險金、養老保險金等商品內容含有生存保險金 特性之保險契約:「投資型壽險」指商品名稱含有變類壽險、變額萬能壽險、投資型保險、投資連(鏈)結型保險等文字之保險契約:「年金型保險」指即期 年金保險、遞延年金保險、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勞退企業年金保險、勞退個人年金保險等商品名稱含有年金保險等文字之保險契約

★「要保人」指對保險標的具有保險利益,向保險人申請訂立保險契約,並負有交付保險費義務之人。

▼「保險金額」為保險人在保險期內,所負責任之最高額度。

▼「契約始日」指保險契約生效目,即保險公司依保險契約之約定應負保險責任之起日;「契約終日」指保險契約到期日,即保險公司依保險契約之約定應負保 險責任之終日。

★「累積已繳保險費」指要保人迄申報日正已繳納之保險費。

(十)債權(總金額:新臺幣

T.)

图				
原			-	
$\overline{}$				
#				
繳				
幹				
政				
#G				
哲				
額取得(發生)				
一一一				
及				
額	_			
45				
址餘	_			
4				
人及				
~				
榝	×			
人債				
~		7		
欒				
負				
類(				
-				

N 3	34		
飽申報筆數:零筆			

★「債權」之中報金額、應以『中報日』當日之債權餘額為準,須扣除債務人已清償部分,非以原始借貸數額申報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各別」名下債權金額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即應申報。 ★債權應註明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十一)債務(總金額:	:新臺幣	10, 192, 920	, 920		ıκ	$\tilde{\mathcal{X}}$				
種類	債務	人債	攀	~	双	五	<b>址</b> 餘	<b>愛</b>	取得(發生) 時間	額取得(發生)時間取得(發生)原因
房貨	吳盛聖	國泰	泰世華(苗栗分行)	素分布	<u> </u>		1, 664, 309		110.03.18	理財規劃
信貸	吳盛聖	國泰	泰世華(苗栗分行)	1票分行			369, 776		110.03.22	理財規劃
土地貸款	吳盛聖	苗栗	栗農會(苗栗市農會本會)	栗市農	會本會	<b>→</b>	1,875,005		110.05.11	投資理財規劃
車貨	吳盛聖	台新	新銀行(桃園分行)	图分行	(-)		928, 510		110.11.29	理財規劃
民間借貸	<b>海</b>						5, 000, 000		111.08.04	財務規劃
車貸	蘇靜玲	和航	和航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份有限4	公司		355, 320		110.7.9	画
									7:0	

魟 頁,共 账

★「債務」之申報金額,應以「申報日」當日之債務餘額為準,須扣除已清償之部分,非以原始借貸數額申報。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各別」名下債務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即應申報。

★債務應註明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1,000,000  $\bar{\pi}$ )

	取得(發生)原因	が戻	業	
		· · · · · · · · · · · · · · · · · · ·	(多)	
	取得(發生)時間	109/10/5	109/10/5	
	址投資金額	900, 000	100, 000	
	址			
	型	رر	ا ا	
	業	里南勢	"里南勢	
	104-	汽市南勢	5市南勢	
	答	栗市苗栗	栗縣苗栗	
ı	校	抽	押	
ı	梅	liD.	10°	
	25	限公	限公	
	₩	所有	5有	
	<del>{0</del> <b> </b> -	科研技術有	·技術	
	答	:科研	:科研技術有限	
I	く扱	軍家	皇》	
	~			
	<u> </u>	5 盛聖	<b>ド静</b> 玲	
L	技	굨	蘇	

總申報筆數: 2 筆

▲「事業投資」指對於未發行股票或其他有價證券之各種公司、合夥、獨資等事業之投資,包括儲蓄互助社之社員股金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各別」名下事業投資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即應申報。

★事業投資金額以「申報日」當日實際投資金額申報,並應註明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 (十三)備註



★申報人於印報財產時,對申報表各欄應填寫之事項有需補充說明者,如某項財產之取得時間及原因,係他人借用申報人本人、配偶、未成年子女名義購置或存 放之財產等,應於「備註欄」內按填寫事項之先後順序逐一說明

★申報人確有無法申報配偶或未成年子女財產之正當理由者,應於備註欄中敘明其理由,並於受理申報機關(構)進行實質審核時,提出具體事證供審核。

第 頁, 拱/恒

苗栗縣選舉委員會

致

戒

(受理申報選舉委員會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將依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十二條第三項規定,處新台幣六萬元以上一百二十萬元以下 罰錄。

申報人と「ろう」(後章)

交件日: 111 年一8